附件1

正式推荐先进集体名称和简要事迹

推荐对象一：临沧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要事迹：做精市场监管“五品牌”创建优化营商环境新标杆

近年来，临沧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坚持守正创新，对标一流营商环境，把群众的需求和期待放在心间，不断打造、提升做精公开透明、便利高效、公平有序、诚实守信、公正执法五个“市场监管品牌”，全力优化营商环境。2022年，临沧市场主体倍增工作在全省排名第一。

公开透明阳光品牌。通过机关大厅、政务窗口、网站专栏等，全方位公开市场监管政策法规、服务事项、投诉监督渠道等信息，立体化展示优化营商环境新成果。全面公开权责清单1085项、政务服务事项186项、行政许可事项22项、容缺受理事项15项、公共服务事项5项。

便利高效服务品牌。制定实施优化政务服务“十项措施”，制定优化营商环境“十严禁”“两规范”，确保服务高效优质。政务服务事项承诺办结时限压缩至法定办结时限的25%。企业开办质效大幅提升，开办时间控制在0.5个工作日内，企业设立登记时间内控至1个工作时。

公平有序环境品牌。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加强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反垄断线索排查，强化价格监管，维护全国统一大市场。2023年，共清理涉及经营主体经济活动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132件，废止2件。

诚实守信信用品牌。开展“诚信经营、放心消费”创建活动，成功创建沧源“诚信经营放心消费”示范县，全市完成“诚信经营放心消费”示范企业达1204家、示范街区5条，162家实体店响应执行7日无理由退货制度，受理办结旅行社投诉举报49起，营造良好市场消费环境。

公正执法法治品牌。深入推进民生领域“铁拳”行动，严厉打击制假售假、侵权假冒等市场乱象；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实行包容审慎监管，让执法有力度，更有温度。2023年，共查办市场监管领域案件1919件，移送公安机关4件，适用轻微免罚、首违不罚等制度处理的案件数量达74件。

推荐对象二：云县发展和改革局

主要事迹：优化营商环境“软”实力，支撑经济“硬”发展

云县发展和改革局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论述和省、市、县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以落实“两个责任”为抓手，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力为经营主体发展保驾护航。

**一是强化保障，推动落实。**牵头制定了《云县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云县营商环境全面提质年行动方案》《云县优化营商环境暖心行动工作方案》等系列文件，建立了联席会议、定期调度、包保督办、社会监督等工作机制。对标先进地区，聚焦经营主体关切，补齐服务短板。最多跑一次事项达100%，网上可办率达100%，全程网办事项达88.2%，权责清单关联率为99.33%，营商环境投诉事项办结率100%，在2022年度全市营商环境调查分析中云县综合成绩排全市第一。

**二是强化服务，提升效能。**锚定“3815”战略发展目标，深化作风革命效能革命，践行“三法三化”，营造有利于经营主体蓬勃发展的良好环境。牵头开展营商环境提质年行动、“营商环境不优”问题专项整治、政务服务便民领域存在问题专项整治、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清除隐性壁垒专项整治工作、招投标领域监督检查，引进服务4户光伏企业成功落地云县，帮助企业解决落地云县投资期间的困难和问题。目前，全县已建成集中式光伏项目9个，总装机90.5万千瓦；在建1个，装机20万千瓦；并网装机达87.5万千瓦，累计发电7.5亿千瓦时，2023年，云县光伏并网装机发电量在全省129个县区中排名第二。以风光水储一体化为载体的新能源建设作为“四个动力源”之一，坚定不移坚持一流的设计、一流的技术、一流的设备、打造全省绿色能源牌一流标杆项目的“四个一”标准奋力推进新能源建设，全县新能源建设迈上新台阶。

**三是优化流程，提高效率。**切实加快项目规划审批的频率，减少审批程序，加快重点项目绿色通道建设，简化审批手续，急事急办、特事特办、难事设法办。2023年从发改渠道获得上级资金2.9亿元，累计接待来访客商80多户，成功对接洽谈项目8个，外出招商10场次，年度引进曲靖阳光新能源等4家企业落地云县。

附件2

正式推荐先进个人姓名和简要事迹

推荐对象一：临沧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科科长张鸿。

主要事迹：张鸿，男，汉族，1981年2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临沧市市场监管局行政审批科科长，曾荣获全国质检系统“五五”普法先进个人、全省市场监管系统先进个人、临沧市“六五”普法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

张鸿同志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重要使命，聚焦开办企业的堵点难点痛点问题，以“一改变、两覆盖、三提升”工作思路，实现开办企业指标评价从倒数到前列的“蝶变”。

**“一改变”：变被动服务为主动服务。**开展“亲身办”“帮代办”“陪同办”等活动，解决中梗阻问题；强化政企沟通，对新设立企业进行全面回访；牵头制定优化营商环境“十严禁”“两规范”，推进窗口作风效能大整顿、服务形象大提升。

**“二覆盖”：实现政银共建“企业开办服务专区”、营业执照自助打印两个“全覆盖”。**营业执照自助打印设备从3台增至14台，全市实现营业执照24小时“不打烊”自助办理、跨县通办、就近办理，走在全省前列。

**“三提升”：企业开办、迁移、退出质效大幅提升。**企业开办从“线下跑”向“网上办”“分头办”向“协同办”转变，全市推广开办企业和金融支持“一站式”集成高效服务模式，开办时间控制在0.5个工作日内，企业设立登记时间内控至1个工作时；同标准办理，均等化服务，便利企业“自由迁移”；“减材料、减流程、减时间、增范围”，有效破解“退出难、退出慢”。

推荐对象二：临沧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科长刘剑。

主要事迹：刘剑，男，傣族，1975年11月生，群众，大学本科学历，现任临沧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科长。

作为非党干部，刘剑同志自觉拥护党的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担任政府采购管理科科长以来，刘剑同志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政府采购财政职能，坚持科学谋划、健全机制、完善政策、精准施策、强化监管，全力构建政府采购良好市场环境，云南省2022年营商环境评估中，临沧市政府采购指标项被评为优秀等次。一是持续清理妨碍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全力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环境。二是认真做好政府采购意向、采购结果等公开工作，持续提升政府采购透明度。三是多措并举做好政策宣传，全面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政策，保障中小企业权益。四是牵头开展财政资金“清源行动”涉及政府采购事项检查和专项整治，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五是全面实施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市场环境。六是抓实政府采购政策宣传和培训，为更好地推进全市政府采购工作打下良好基础。

刘剑同志遵纪守法，作风正派，工作扎实，恪尽职守，在平凡的岗位履职尽责，为构建全市政府采购良好市场环境贡献了自己的力量，作出了突出贡献。

推荐对象三：临沧市中级人民法院三级法官助理李梅。

主要事迹：李梅，女，汉族，1989年12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临沧市中级人民法院三级法官助理，2023年被评为优秀党务工作者，获全市通报表扬。

近年来，临沧法院坚持能动司法理念，努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李梅同志作为临沧法院营商环境专项工作联络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工作要求，逐项梳理涉审判执行工作的相关指标，细化各项任务措施，起草《临沧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等，积极推进营商环境工作制度化。做好各项数据提醒、督办、反馈、总结、通报等工作，同时，主动加强与省市部门工作的汇报对接，推动各项工作精准贯彻落实。2022年省对市的营商环境评估中临沧法院牵头指标“保护中小投资者”、“执行合同”表现为优秀。日常工作中，李梅同志主动做好司法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近三年按照工作职责辅助法官办案593件，指导当事人通过网上开庭、在线调解等方式进行诉讼，真正做到让“数据多跑腿，群众少跑路”，减少企业诉讼成本。多次与领导到企业开展深入调研，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始终将执法办案与普法宣传紧密结合，深入企业开展普法宣传，做好判后答疑释法等相关工作，通过“小案件”讲好大道理，以更具体鲜活的方式传递法律的行为准则和价值导向，真正做到以司法之力服务和保障营商环境。

推荐对象四：临翔区住房城乡建设局驻区政务服务大厅负责人李秋月。

主要事迹：李秋月，女，汉族，1990年9月生，本科学历，群众，现任临沧市临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驻区政务服务大厅负责人。

该同志自2022年参与营商环境相关工作以来，始终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

一是积极对接各要素保障部门，加快推进“两污”项目、棚户区改造等重大项目落地。

二是对房建和市政项目建设许可流程进行解答，提供相关事项办理流程清单、材料清单及办事指南，做好项目建设手续审批对接服务。

三是进驻临翔区政务服务大厅，把“方便群众、服务群众”作为在窗口工作的职业观念和宗旨。梳理完成区住建局行政审批（确认）事项“一次性告知”清单，积极总结各行政审批（确认）事项审查要点及企业或办事群众在申报时易出错的点，提前告知企业及办事群众，做到“事前防控”，提高审批效率，其中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平均用时1个工作日，未接到任何投诉事项，满意度达100%。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已全部实现全程网办，结合临翔区推行的“帮办代办业务”，指导企业或办事群众在系统申报相关行政审批（确认）事项，并积极对接市住建局、第三方系统服务单位及相关部门，帮助企业解决在事项申报时遇到的系统、人员等问题。加强与供水、供气、供电企业的对接，积极推进建设项目水电气联合报装“一件事一次办”，指导企业使用好工建系统，并进行事项的审批。

推荐对象五：永德县发展和改革局重大建设项目库管理办公室工程师（主任）董丙贵。

主要事迹：董丙贵，男，汉族，1980年1月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现任永德县重大建设项目库管理办公室工程师（主任），曾荣获永德县高质量发展贡献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身为共产党员，他勤学善思、求真笃行。**思想政治上积极上进，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理念，全面贯彻落实发改的方针政策，业务上勤学善思，勇于探索，积极参加省、市、县组织的各类专业培训，坚持学、思、用结合，不断提高专业技术水平和业务能力。

**身为技术骨干，他脚踏实地、勇挑重担。**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带领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项目工作专班，抓协调、抓服务，从项目洽谈、签约、落地、推进全程跟进服务，扎实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动当地能源营商环境不断向好。一是立足于全县风光资源，规划完成全县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22个，牢固树立“政府围着企业转，企业有事马上办”的服务理念，坚持重大项目全年无休24小时服务，把“新能源”及“新能源+”作为重点工作，做好企业的服务员、引导员。2021年至今，帮助协调10家央企签订新能源项目开发协议，纳入省级新能源重点项目清单9个，装机容量81.97万千瓦。目前9个清单内项目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4个，累计发电10000万千瓦时。二是在产业“建链、延链、补链、强链”上下功夫，围绕“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的发展模式，帮助企业协调服务，全力推动发展“6+1”六大绿色农业产业和“新能源产业”。三是配合企业在“光伏+种植”“光伏+旅游”等发展模式上探索研究，形成独具特色的可研报告，大力发展板下种植，协调属地政府和村集体合作社与企业结对，采取“公司+基地+农户”模式，让企业和农户喜添“阳光收入”，为当地群众提供了诸多就业岗位，助推企业增效，群众增收。